

五、大學升學考試中心明年度起將因應考生所需公開成績

大學升學中心訂於明年春季升學考試開始，因應考生需求對考生公開考試成績。此項決定係遵循原「文部省大學審議會」所提之建議，將對考生在報名時，提出希望通知考試成績者，於五月間以郵寄方式將成績寄給考生本人參考。

同時，也將保存考生前年度考試成績數據，在接受二次考試的成績中，選擇較理想的成績，作為第二年度升學考試入學所用。

有關公開考生成績一事，已有部份國立大學進行作業；由於手續繁雜，目前的作業多僅限於成績不合格者，或僅公開二次考試成績的總分。